

序號	123019	日期	發佈日期：2026/7/6 上午 08:30 下檔日期：2026/7/10 上 午 12:00	承辦 人	【學管科】邱淑雯 TEL：049- 2222106#1381 FAX：049-2241648	點 閱 數	1
受文單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旨摘要	【代理教師介聘】南投縣115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暨附設幼兒園代理教師介聘注意事項，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p>一、依據南投縣115學年度國民中學、國民小學暨附設幼兒園教師聯合甄選簡章辦理。</p> <p>二、各階段代理教師候用名冊及學校缺額，預計將於115年7月6日(一)17時前公告。</p> <p>三、各階段辦理代理教師候用教師介聘時間、地點：115年7月8日（三）於草屯國小活動中心(承學堂)辦理。</p> <p>（一）國民中學：8時30分至10時，8時前報到完畢。</p> <p>（二）國民小學：10時起，9時30分前報到完畢。</p> <p>（三）幼兒園：14時起，13時30分前報到完畢。</p> <p>四、本案依成績順序辦理公開介聘，如有成績相同時，成績比序如下： （一）國中代理教師如有成績相同時，以教育專業科目、專門科目之成績高低為排序之依據；若教育專業科目、專門科目成績均相同時，於介聘作業時抽籤決定介聘順序。 （二）國小代理教師如有成績相同時，代理教師如有成績相同時，普通班、自然專長、身心障礙類特教班教師類科依序以教育專業科目/教育專業科目加重特殊教育比重、國語文、數學之成績高低為排序之依據，體育專長、英語專長及專任輔導教師依序以教育專業科目、體育概論暨體育教材教法/英語/輔導知能、國語文之成績高低為排序之依據；若教育專業科目/教育專業科目加重特殊教育比重、國語文、數學/體育概論暨體育教材教法/英語/輔導知能成績均相同時，於介聘作業時抽籤決定介聘順序。 （三）幼兒園如有成績相同時，普通班、身心障礙類特教班及偏遠地區原住民重點學校具原住民身分之普通班教師類科，依序以教育專業科目/教育專業科目加重學前特殊教育比重、國語文之成績高低為排序之依據，若教育專業科目/教育專業科目加重學前特殊教育比重、國語文成績均相同時，於介聘作業時抽籤決定介聘順序。</p> <p>五、經唱名三次未到者，視同放棄介聘。</p> <p>六、請務必攜帶國民身分證、准考證正本、印章、畢業證書正本及影本（正本驗畢即發還）、該階段教師證書正本及影本（正本驗畢即發還）、代理教師切結書（如附件）親自報到，；如委託他人者，受委託者應攜帶委託書(如附件)及雙方貼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如國民身分證、駕照、護照及健保IC卡)。</p>						

七、完成介聘者，應於民國115年7月13日(星期一)16時前向介聘學校辦理報到，攜帶學經歷等有關證件及進用通知函至介聘學校辦理應聘手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棄權，並取消資格。

八、代理教師列冊候聘至115年7月31日(星期五)16時止（不另通知），期間如有代理教師缺額時，將另函或電話通知介聘或於南投縣115學年度國民中學、國學暨附設幼兒園教師聯合甄選網站公布缺額及介聘日期。115年8月1日(星期六)後如有代理教師出缺時，由各出缺學校自行公開辦理甄選。

九、已具有合格教師證書，惟所報考甄選類別所需教師證書尚在申請中，得檢附已具有之合格教師證書、報考甄選類別所需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或學分證明切結（如附件），切結期間以民國115年8月31日前若未取得所報考甄選類別所需教師證書，取消錄取資格。

十、應屆畢業生教師證書尚在申辦者，檢附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教師資格考試通過證明(如成績單)、修習教育實習成績及格證明切結(如附件)參加代理教師介聘，如無法於115年10月31日前取得合格教師證，同意無條件放棄代理教師資格。

十一、檢附代理教師切結書（切結無不適任）、代理教師委託介聘委託書及教師證切結書(具有其他教師證或申辦中)各乙份。

簽收

簽收

附件下載

南投縣115學年度國民小學暨附設幼兒園代理教師切結書(必附)
南投縣115學年度國民中學代理教師切結書(必附)
代理教師介聘委託書(國小暨附設幼兒園)
代理教師介聘委託書(國中)
國小暨附設幼兒園代理教師切結書(具有其他類別合格教師證書)
國中代理教師切結書(具有其他類別合格教師證書)
南投縣國民小學暨附設幼兒園切結書（教師證書申辦中）
南投縣國民中學切結書（教師證書申辦中）

相關連結

無相關連結